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文化部 監督

文化內容策進院決算



文化內容策進院 編

# 文化內容策進院

## 目次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 總說明

壹、概況	1
貳、年度營運(業務)計畫之執行成果	9
參、決算概要	23
肆、其他	27

### 一、主要表

(一)收支營運表	28
(二)淨值變動表	29
(三)現金流量表	30
(四)平衡表	31

### 二、明細表

(一)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32
(二)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明細表	33
(三)政府專案補助收入明細表	34
(四)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35
(五)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36
(六)行銷及業務費用明細表	37
(七)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39
(八)財務費用明細表	41
(九)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42
(十)資產折舊明細表	43

### 三、參考表

(一)主要營運項目執行績效摘要表	44
(二)員工人數彙計表	45
(三)用人費用彙計表	46
(四)各項費用彙計表	47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49

### 四、附錄

(一)立法院審議行政法人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報告表	50
----------------------------	----

# 總說明

本頁空白

# 文化內容策進院

##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 壹、概況：

#### 一、設立依據：

文化創意產業之源頭來自國家文化底蘊，文化內容為文化創意產業之核心，在地素材或題材透過符號、文字、圖像、色彩、聲音、形象與影像等表現形式，不斷衍生創作與累積價值，進而造就龐大內容商機，並帶動周邊產業發展。因此世界各國競相發展文化內容產業，將之視為促進產業升級，帶動經濟成長之核心動能。

相較於各國的積極態度，臺灣過去在文創產業發展上，卻面臨資金無法有效對接、在地原生題材產製量不足、文化傳播管道不足、科技應用尚待開拓等諸多挑戰，導致產業端出現產製規格萎縮、市場規模拓展不易、人才流失等問題。臺灣有領先全球的 ICT 產業、優秀的人力素質與創意、豐富多元的文化內涵，是我們發展文化內容產業的優勢。

為提升文化內容之應用及產業化，促進文化創意產業發展，依據「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第七條規定，制定「文化內容策進院設置條例」，設立文化內容策進院(以下簡稱「本院」)。本院於 108 年正式成立，以行政法人中介組織身分，為催生市場動能進行點火，支持影視、流行音樂、圖文出版、數位出版、遊戲、時尚設計、藝術支援及文化科技應用等文化內容產業的產製、傳播及國際化發展。

## 二、設立宗旨：

本院之設立宗旨，係透過中介組織之專業治理，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與力量，促進資整合與資金投入，以吸引更多專業人才及產業共同捲動文化內容產業發展，亦即將以文字、符號、圖形、聲音、影像等形式，整合運用提供技術、產品或服務，以形塑國家文化品牌，帶領業者進運國際市場並進行布局。支持產業包括影視、流行音樂、出版、動畫、遊戲、漫畫、時尚設計、藝術產業、未來內容體驗等文化內容產業。在產製、資金、通路、品牌升級並接軌國際，打造世界新臺流。

在數位科技蓬勃發展下，如何振興文化內容，催生產業生態系，並提供產業所需之專業支援，藉以全面扶植文化內容產業之發展，已成當務之急。爰此，本院規劃的長期發展目標包括了「產業化」、「國際化」與「整合化」。在「產業化」方面，扶植產業產製面對市場與觀眾內容，符合產業生產規模，分潤關聯產業。在「國際化」方面，提升文化內容產品的國際競爭力，使資訊及人才與國際同步、切入國際文化內容產業鏈。在「整合化」方面，將達成市場情報匯流、國際人才合作，以作為健全產業生態系的基礎。

本院在上述「產業化」、「國際化」、「整合化」三大目標上，推動五大重點業務，包括：

### （一）推動文化投資

為提供產業之投資及多元資金挹注服務，健全文化內容產業整體環境，提供友善的投資環境降低投資門檻，輔導業者從創作者跨步成經營者的思維轉型，策略診斷，商模升級，將優質作品轉型成變現力產品，捲動民間投資能量。

## （二）多元內容開發助攻

為開發及產製支持及技術移轉、加值應用，透過內容開發機制，創造更多優質的原創 IP，成為投資文化內容的標的，促成更多臺灣原創文化內容的產出。鼓勵好 IP 以更多不同型式呈現，創造內容市場跨域合作，建立內容市場 Marketplace，以內容力為核心為文創產業開展更多元的風貌。

## （三）國際市場拓展與臺流行銷

為使臺灣文化內容作品／產業成為國際市場競購項目及合作對象，本院透過臺灣知名意象，行銷布局提升「臺流」國際能見度；參與全球指標性文化內容商展會，增加臺灣業者國際媒合交流機會；並依據不同產業生態，策略性切入國際產業鏈，與國際夥伴建立合資／合製關係。

## （四）未來內容跨域共創

因應全球數位科技發展趨勢，隨著技術門檻逐降，未來對內容力的需求（包括 AVMXR，沉浸式體驗等）趨升，本院藉由跨域合作共創，協助文化內容業者導入科技力，以創意內容力結合技術整合力，帶動市場通路，搶進國際產業鏈，掌握全球商機，以科技力推動未來內容力促成文化內容業者數位轉型，升級原文化內容產業，培育新興內容產業。

## （五）強化基礎建設

本院作為文化內容產業之中介組織，為產業提供各項共享資源之基礎建設，做好各項服務，為人才培育及產業持續發展之重要基石，為文化內容產的經營者提供從 0 到 1 所需要的各項資源，促成更多團隊媒合、跨域運用、內容變現的機會。

本院已提出「五年工作計畫」，將以一年整備內容產業支持系統、建構有效策進機制；三年文化內容產製量提升；五年形塑內容品牌國際化、建置國際市場布局，完善中介組織專業角色為重要目標。透過資源整合、跨域合作與資金投入，從「國家隊」概念形成策略聯盟，形塑國家文化品牌，整合文化、科技及經濟的能量，聚焦促進投融资，點燃產業動能，催生民間投資，加速文化內容之跨域、跨平台合作，開創文化內容新經濟，在國際上建立臺灣文化傳播的話語權，以文化軟實力走向世界。

**經費來源：**

- (一) 政府之核撥及捐（補）助。
- (二) 國內外公私立機構、團體及個人之捐贈。
- (三) 受託研究及提供服務之收入。
- (四) 營運及產品之收入。
- (五) 其他收入。

**業務範圍：**

- (一)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之調查、統計及研究發展。
- (二)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專業人才之培育。
- (三) 文化內容開發及產製支持。
- (四) 文化科技之開發、技術移轉及加值應用。
- (五)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之投資及多元資金挹注服務。
- (六)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市場之拓展及國際合作。
- (七)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設施之受託營運管理。
- (八)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之著作權輔導。



(九) 其他與提升文化內容之應用及產業化相關事項。

### 三、組織概況：

#### (一) 董事會

本院設董事會，置董事十一人至十五人，職掌如下：

- 1、發展目標及計畫之審議。
- 2、年度業務計畫之審議。
- 3、經費之籌募與財產之管理及運用。
- 4、年度預算、決算及績效目標之審議。
- 5、規章之審議。
- 6、自有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處分或其設定負擔之審議。
- 7、院長之任免。
- 8、年度整體多元資金統籌計畫之審議。
- 9、組織擴編事項之審議。
- 10、本條例所定應經董事會決議事項之審議。
- 11、其他重大事項之審議。

#### (二) 監事會

本院設監事會，置監事三人至五人，職掌如下：

- 1、年度業務決算之審核。
- 2、業務、財務狀況之監督。
- 3、財務帳冊、文件及財產資料之稽核。
- 4、其他重大事項之審核或稽核。監事單獨行使職權，常務監事應代表全體監事列席董事會會議。

### (三) 執行單位

#### 1、策略研究處職掌

- (1)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調查、統計及發展研究。
- (2) 文化內容產業資料庫之建置與管理。
- (3)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專業人才培育發展。
- (4) 本院發展規劃研議之幕僚作業。
- (5) 年度工作計畫先期作業及管考。

#### 2、文化金融處職掌

- (1) 整合金融資源支持文化內容產業發展。
- (2) 執行管理國發基金與民間共同投資文化內容產業。
- (3) 研擬執行內容產業投資策略。
- (4) 文化內容產業多元資金挹注及媒合融資。
- (5) 文化內容業者之商轉及經營管理輔導。

#### 3、全球市場處職掌

- (1)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海外市場拓展及國際布局。
- (2) 文化內容相關全球展會策略制定。
- (3) 文化內容國家品牌形塑及行銷宣傳。

#### 4、內容策進處職掌

- (1) 策進文化內容開發及產製支持。
- (2) 推動異業整合 IP 產值極大化。
- (3) 推動文化內容國際合資合製之國際合作。
- (4) 推動文化內容設施營運及受託管理事項。

## 5、文化科技處職掌

- (1) 未來內容之前瞻布局與策略規劃。
- (2) 以科技輔助敘事創新，開展新形態內容體驗。
- (3) 掌握科技趨勢，帶動文化內容產業新創。
- (4) 整合國際跨域夥伴，共創文化科技生態系。

## 6、行政管理處職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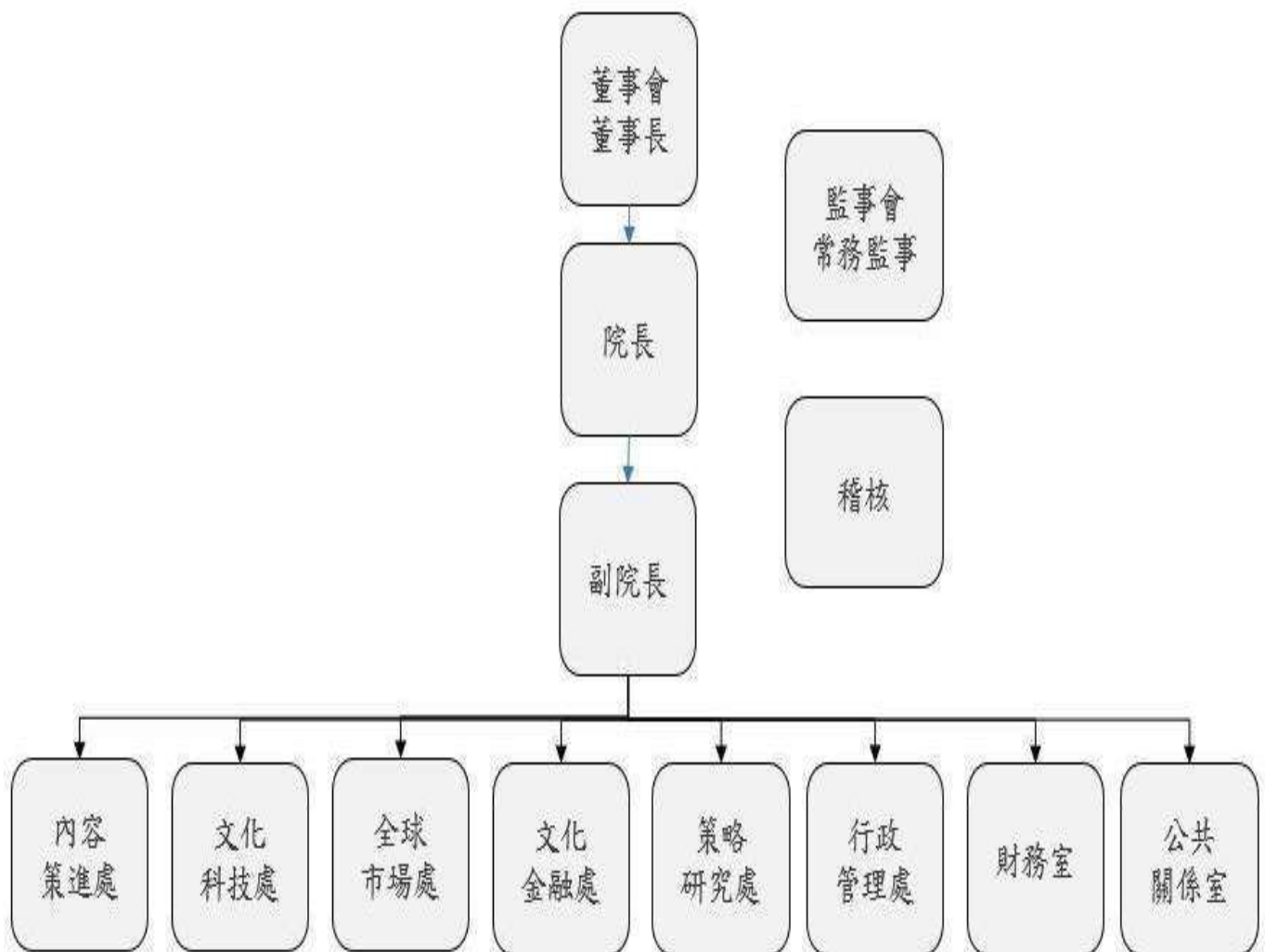
- (1) 組織典章制度之制定與修訂。
- (2) 人力資源與財產管理。
- (3) 總務採購作業。
- (4) 法遵政策及作業規範，內部法律意見或相關法令諮詢。
- (5) 主辦出納業務。
- (6) 文書、印信及一般行政庶務管理。
- (7) 資通安全及檔案管理。
- (8) 董監事會議幕僚作業。

## 7、財務室職掌

- (1) 年度預算、決算之籌劃、彙整及編製。
- (2) 會計制度及各財務規章規範研擬修訂。
- (3) 各項收支憑證之審核與預算之管控。
- (4) 各式傳票與會計報表之編製。
- (5) 總帳、明細帳等各式帳冊之登載。
- (6) 各項收支效能統計之分析。
- (7) 資金運用、募款協助及贊助事項處理。

## 8、公共關係室職掌

- (1) 媒體關係。
- (2) 國會聯絡。
- (3) 公眾事務協調聯繫及網頁之建置與管理。



## 貳、年度營運(業務)計畫之執行成果：

依本院之設立宗旨，透過中介組織之專業治理，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與力量，促進資整合與資金投入，以吸引更多專業人才及產業共同捲動文化內容產業發展，支持產業包括影視、流行音樂、出版、動畫、遊戲、漫畫、時尚設計、藝術產業、未來內容體驗等文化內容產業。在產製、資金、通路、品牌升級並接軌國際。在本院長期發展三大目標「產業化」、「國際化」與「整合化」，推動五大重點業務為「推動文化投資」、「多元內容開發助攻」、「國際市場拓展與臺流行銷」、「未來內容跨域共創」、「強化基礎建設」等，110 年度營運成果如下：

### (一) 推動文化投資

為了健全文化內容產業整體環境，提供友善的投資環境降低投資門檻，帶動民間投資。協助業者申請國發基金投資前進行體質強化，輔導業者從創作者跨步成經營者的思維轉型，策略診斷，商模升級，將優質作品轉型成變現力產品，捲動民間投資能量，提高對文化內容投資的信心，致能發揮規模經濟效應，最終讓文化內容產業成為國家級的戰略產業。

#### 1. 增加投資及促進融資機制，促進文化創意產業有更多企業朝健全營運模式方向發展

(1) 本院自 110 年 3 月 1 日起開辦「加強文化創意產業升級轉型貸款」，截至 110 年 12 月 27 日止，共計達成 1 億 8,748.2 萬元之融資規模。包括：

A. 第一至三類貸款核定通過貸款總金額共計 5,098 萬元整。

B. 利息補貼已核定通過補貼之貸款總金額共計新臺幣 1 億 3,650 萬元整。

(2) 本院受文化部委託辦理之政策性貸款，送達銀行申請共計 654 件。包含以下三大項目：

A. 藝文產業大型事業紓困利息補貼（109 年 4 月 1 日起）：110 年新增紓困振興貸款之補貼申請 1 件。

B. 文創產業青創貸款（109 年 9 月 23 日起開辦）：110 年經本院輔導並轉件銀行申請，共計 539 件。

C. 演藝團體紓困貸款（110 年 7 月 1 日起開辦）：符合送件資格並送達銀行申請者共計 114 件。

2. 獲利商業模式的文創企業均能得到投資人或金融機構的青睞

帶動文化內容投資：執行約 4.59 億元國發基金投資，帶動民間資金相對投入 4.59 億元以上，合計達 9.18 億元投資規模，帶動產值 2.39 億元。其投資案囊括電影、音樂及表演藝術、數位內容、文化資產應用及展演設施、廣播電視五大類型，共計 8 案。

3. 新創加速計畫

(1) 與 2 家育成平台（臺藝大、群創知識科技）合作開辦創業精實課程、產業輔導諮詢及投融資媒合活動等，以孵育新創業者對接商業市場。

(2) 執行「文化新創加速推進計畫，共甄選 30 組新創團隊，與 4 家新創加速器（華陽創投集團、樹冠影響力投資、SparkLabs Taipei、SOSV MOX）合作並整合其資源，提供新創營運課程、團隊專屬一對一諮詢、提案大會，並辦理投資一對一媒合會，安排共 30 組投資人與新創團隊進行共 169 場投資啟談，展開投資評估。

(二) 內容開發助攻

促成更多臺灣原創文化內容的產出，是本院重要的任務之一，透過內容開發機制，創造更多優質的原創 IP，成為投資文化內容的標的。透過劇本開發支持、博物館 IP 開發以及原創漫畫題材的開發，促進跨產業內容開發，執行 IP 開發媒合業務，鼓勵好 IP 可透過更多不同型式呈現，創造內容市場跨域合作，建立內容市場 Marketplace，以內容力為核心為文創產業開展更多元的風貌。

## 1. 產業化

產製資金投入新創內容業者開發，加速周邊支持網絡建構

- (1) 「內容開發專案計畫」全年支持案件量破 100 件，其中《人選之人》、《正負之間》、《八尺門的辯護人》已開發完成並進入拍攝。
- (2) 辦理投拍人心動書單計畫，在 110 年上半年接續進行「109 年出版影視媒合」，促成 13 件出版文本進入影視改編開發。下半年執行 110 年出版影視媒合新制，連結出版業、影視投拍人、編劇跨業媒合。共招募 400 件以上出版文本進入市場媒合，過程中計有 111 件文本已有投拍人透過媒合平台索取版權聯繫資料。而影視投拍人招募亦達 70 家以上，其中包含 OTT、電信、電視、媒體集團、投資銀行等國內外業者參與。市場投拍人共同遴選出 53 件潛力改編文本進入個案媒合，潛力文本包含劇情、寫實、懸疑、家庭、浪漫愛情等象徵臺灣開放創意的多元題材，並由本院提供開發獎勵、法務顧問、市場調查、對接院內劇本開發支持等輔助、延伸服務，提升內容產製量能。
- (3) 金漫獎年度漫畫入圍成長達 2 倍，入圍名單包含：《蘭人異聞錄 II》、《綺譚花物語》、《嗨！阿公！—從陪伴到離別的點點滴滴》、《閻鐵花》。

- (4) 作品連兩屆獲得日本國際漫畫賞：《送葬協奏曲》（第十四屆金賞）、《異人茶跡》（第十五屆銅賞）。《採集人的野帳》獲總統選書，《Day Off》、《不可知論偵探》、《閻鐵花》邁入三刷並攻佔通路銷售排行榜，市場表現亮眼。
- (5) 辦理漫畫跨域異業合作，漫畫結合樂團創作。

## 2. 國際化

運用跨國合資合製架構，切入全球產業網絡，全速推動市場交易

- (1) 國際化媒合系統（IP Meetup）：110 年共招募國內外單位 203 間登錄平台，累計出版、劇集、節目、漫畫、電影、動畫、未來內容、表演藝術、遊戲作品共 834 件，其中滾動 799 件作品參與媒合相關活動，促成媒合會議預約場次 288 場。
- (2) 「內容開發專案計畫」第一哩路及「國際合作投資專案計畫」最後一桶金產業支持方案，規劃以面向市場的投資概念，媒合內容作品與市場資金，並對接國際產業規格，支持內容產業提升產製量，進而達成提高全球市占率的目標，同時提供文化創意產業內容開發資金來源，以協助優化創作者工作條件，以支持整體內容產業鏈穩定發展。透過 MOU 夥伴架構，本院積極以上述兩方案與業界具有專案開發潛力、國際合資合製能力、跨國專案成功經驗的團隊合作，鼓勵臺灣影視產業在內容開發上增加產能與多元面貌，以提升臺灣內容在國內外市場的能量，再藉由與國際投資方、製作方、平台方等多樣化合作方式，打造內容產業跨國合製合資網絡，拓展國際市場，並促成臺灣產業鏈中各環節人才與國際交流，期待於未來兩年內能具體提升臺灣影視內容品質與數量，同時加強臺流品牌於國際市場能見度及全球市佔率。其中，針對媒合國際資金、製作、平台資源，本院目前已與數家主要國際平台或頻道(Netflix、HBO Asia、



CJ ENM 等等)簽署合作備忘錄，並積極推動國際單位與臺灣影視業者共同開發或製作；針對提高內容產制量與多樣化，本院亦透過與國際創投大會及具公信力影展單位(臺北金馬影展執行委員會、臺北電影節、高雄市電影館等等)簽署合作備忘錄，提供獲推薦新銳創作者申請方案支持的機會，以期為產業持續注入新血。

(3) 透過國際合作投資方案，自 110 年到目前已投入製案有 8 案：

- A. 《空巢》臺馬合製案進入後製期(若疫情平穩，預計 111 年母親節檔期上映)
- B. 《正負之間》臺日合製案開拍
- C. 《為了國家》臺法合製案開拍
- D. 《明天比昨天長久》臺新合製案開拍(111 年 1 月)
- E. 《芳香嶺》臺法合製案開拍
- F. 《歡樂滷沙沙》臺日合製案開拍
- G. 《神人之家》臺法合製案已進入後期
- H. 《刺心切骨》臺新合製案開拍

(4) 110 年「國際合作投資專案計畫」支持行銷 2 案：《媽 別鬧了》及《華燈初上》皆以極高銷售金額(估計《媽 別鬧了》為接近一億、《華燈初上》三季三億)上架國際平台 Netflix。

### 3. 整合化

(1) 內容力與技術力整合，驅動內容產業未來性發展。

- A. 雙語化臺灣數位模型平台，線上助攻 527 件臺灣特色模型前進 31 國；110 年 11 月改版升級，捲動 400 位會員註冊，一個月破五萬點擊數，累積下載量達 1,000 次，創造營收達 12

萬元，並整合產業需求與數位模型特色，完成沉浸式虛擬線上展廳及虛實整合，還原逼真火場環境用以防災演練與教學活動。同時，根據產業期待完成 10 件臺灣指標建物內景擴充並上架國際 NFT 平台，延伸模型數位產值效益。

B. 整合未來內容導入 5G、VR、人工智慧及動作捕捉等技術力應用，促成 5G VR Cloud、5G 共舞樂、BEDLAM 及 PartyOn 共 4 案文化科技跨域示範展演。創造約 2.5 億元之產業規模，帶動示範效果。

(2) 整合業界能量, 打造內容產品及人才、產銷發展路線圖，連結國際。

A. 建置「編劇人才庫」，增進編劇方與投拍方常態媒合。自 10 月初開放至今已有 521 位編劇登錄，並有 229 位審核通過並進入媒合階段。對接「出版與影視媒合新制」第二階段媒合，已有 26 位編劇對 46 本獎勵文本提出改編申請，且有 6 家投拍單位透過此平台索取 30 位以上編劇聯絡資訊。

B. 本院協助文史題材開發轉譯，與臺灣博物館、臺灣文學館、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國家人權博物館、臺灣歷史博物館、國立臺灣美術館等 6 家館所簽訂合作備忘錄，協助轉譯館方推薦題材，並進行市場分析及梳理題材並製作題材故事包與影片，將各館推薦的文本，製作成業界熟悉的提案模式，於 110 年底辦理「博物館 IP 開發媒合會」，邀請 10 家影視產製、5 家遊戲製作、3 家表藝團隊與會，由館方提案，共計推出 25 個潛力改編題材，題材範圍從史前、日治橫跨至 2011 年的現代臺灣，涵蓋類型包括冒險、浪漫愛情、運動、政治、懸疑等。

C. 助攻臺灣原創內容對接國際市場，捲動業界能量攜手與金馬創投會議、富邦文教基金會、杰德影音共同合作媒合推介專場，今年度共有 58 件企劃案作品進行媒合推介，且內容類型多元，吸引來自 21 國的買家及相關產業人員，透過線上線下參與超過 640 人次。

### (三) 國際市場拓展與臺流行銷

為使臺灣文化內容作品／產業成為國際市場競購項目及合作對象，本院透過臺灣知名意象，行銷布局提升「臺流」國際能見度；參與全球指標性文化內容商展會，增加臺灣業者國際媒合交流機會；並依據不同產業生態，策略性切入國際產業鏈，與國際夥伴建立合資／合製關係；積極建立內容產製商及國際內容買家名單，匯聚市場交易能量，使「2021 創意內容大會」成為國際內容買／賣家之指標型商展。

#### 1. 參與國際指標展會

110 年於影視、出版、授權、音樂等產業開展實體或線下活動共計 1,050 場次，合計帶動成交預估金額共計約新臺幣 1 億 500 萬元。

- (1) 影視參加 9 個影視展會，共呈現 818 件臺灣影視內容作品，業者於展會期間媒合會議總數達 721 場。
- (2) 出版展會超過 500 件出版品海外參展，超過 10 場線上媒合推介會及論壇動，類型橫跨文學、非文學、童書繪本、漫畫與圖像小說。市場語系分布：日語、韓語、俄語、法語、西語、英語等。針對全球第二大語系-西語出版市場首度規劃臺灣圖書西語市場線上展。
- (3) 法國坎城唱片展 Midem：李浩瑋從全球 71 個國家脫穎而出，成為 Midem Talent Exporter 12 名代表之一；ØZI、呂士軒、

持修、陳星翰、孫盛希獲邀參與 Midem Songwriting Camp，與全球 15 位國際音樂人共創合製作品。

(4) 圖像授權參與日本授權展，精選 10 個圖像品牌參展，展期間共計進行 310 場洽商會議。

## 2. 國際合作發展布局

「2021 沉浸式內容國際合資合製補助方案」共有來自臺灣、美國、瑞典等 27 件企劃申請，由國內外 9 位評審選出 6 件企劃獲補助，企劃內容包括 MR 沉浸式劇院、VR 虛擬藝廊及 AR 原聲帶立體繪本等多元應用及商模，期能以新型態科技應用開拓臺灣創意內容產業更大商機。110 年我國有七件 VR 作品入圍威尼斯影展 VR 單元，與法國之入圍件數相同。

## 3. 造臺流國家品牌建立

(1) 國際臺流行銷活動 10 場次：東京書店「腦內旅行臺灣」活動、洛杉磯臺灣電影雙年展、羅馬影視市場展 MIA 合作早餐會推廣影視製作、坎城唱片展入選臺灣藝人音樂專屬推廣節目於日本最大線上影音ニコニコ播送、法國新影像藝術節合作臺法 XR 人才交流計畫、墨西哥瓜達拉哈拉國際書展前導行銷活動、紐沙特奇幻影展臺灣專題座談會、釜山影展合作 E-IP 單元推介臺灣作品、美國電影協會 MPA 圓桌論壇。

(2) 外語社群英文版 Facebook，自 110 年 4 月份啟動後，貼文數量：356 則，總觸及率 6,960 萬次，連結點擊次數 84.8 萬次。

(3) 外語版 Twitter：貼文數量：641 則，總觸及率 1,230 萬。

(4) 切入產業關鍵展會論壇 19 場，打入國際創投媒合會 3 場。

## 4. 辦理「2021 創意內容大會－內容交易市場」

「2021 創意內容大會－內容交易市場」超過 130 組國內外業者與創作者、近 800 件作品（版權）參展，參展作品歷年來數量最多、類型最廣泛，並同步推出數位服務平台「IP Meetup」，延續交易至線上。舉辦 8 場新作發布會、7 場不同類型的專場媒合推介會，60 件提案內容精彩豐富創造話題。

#### （四）未來內容跨域共創

因應全球數位科技發展趨勢，隨著技術門檻逐降，未來對內容力的需求（包括 AVMXR，沉浸式體驗等）趨升，本院藉由跨域合作共創，協助文化內容業者導入科技力，以創意內容力結合技術整合力，帶動市場通路，搶進國際產業鏈，掌握全球商機，以科技力推動未來內容力促成文化內容業者數位轉型，升級原文化內容產業，培育新興內容產業，讓臺灣不只有國際聞名的硬實力更有全球知名的軟實力。

##### 1. 促成未來內容共創圈跨域合作，帶動內容產業數位轉型

整合未來內容導入 5G、VR、人工智慧及動作捕捉等技術力應用，促成 5G VR Cloud、5G 共舞樂、BEDLAM 及 PartyOn 共 4 案文化科技跨域示範展演。創造約 2.5 億元之產業規模，帶動示範效果。

##### 2. 完備文化科技跨域前瞻策略規劃之基礎

雙語化臺灣數位模型平台，線上助攻 527 件臺灣特色模型前進 31 國；110 年 11 月改版升級，捲動 400 位會員註冊，一個月破五萬點擊數，累積下載量達 1,000 次，創造營收達 12 萬元，並整合產業需求與數位模型特色，完成沉浸式虛擬線上展廳及虛實整合，還原逼真火場環境用以防災演練與教學活動。同時，根據產業期待完成 10 件臺灣指標建物內景擴充並上架國際 NFT 平台，延伸模型數位產值效益。

3. 鏈結國際關鍵組織，打造未來內容展成為國內指標性文化科技展會

整合示範案例達 22 例，並透過導入創意內容大會之未來內容展、接下來練習場、花園練習及元宇宙隨行體驗場活動，增加能見度；觀展人次達十萬人，增加授權費 1,650 萬元。

4. 旗艦計畫第一波

(1) 開發具臺灣文化 DNA 特質之題材內容創作(雛形)25 案次，其中可應用銜接至創新產業體系的題材內容達 2 案次。

(2) 協助產業體系之價值創新服務大型 POB 案例 7 案次、中小型 POS+POC 案例 42 案次。

(3) 輔導推動 IP 經紀 1 家或機制成形、促成 44 項授權。

(4) 促成文化內容跨境輸出 9 案次。

(5) 引導文化內容及科技業者相對投入資金達 4 億 495 萬元。

**(五) 強化基礎建設**

本院作為文化內容產業之中介組織，為產業提供各項共享資源之基礎建設，做好各項服務，是產業持續發展之重要基石。如產業研究及國際商情之智庫功能、企業經營培力及促進產業化之文策學院、資本投入前期的新創加速器以及建立各種試驗性的內容通路平台如 CCC 等各項基礎服務，為文化內容產的經營者提供從 0 到 1 所需要的各項資源，促成更多團隊媒合、跨域運用、內容變現的機會。

1. 本院研究成果出版發布

(1) 自 109 年起，文化內容策進院將原文化部各項產業調查計畫統整為文化內容產業調查計畫，透過問卷調查、訪談、財稅資料與其他次級資料，依產業關聯性分製成《圖書、雜誌、漫畫、

原創圖像產業類》、《影視、動畫、廣播產業類》、《流行音樂產業類》、《遊戲、電競產業類》共 4 冊臺灣文化內容產業調查報告，並將中文電子書冊置於本院官網供大眾下載閱覽，另同步印製成冊，供外訪、業界諮詢座談、產官學研訪談等場合予各方單位參考。前述產業調查報告，除每年發行中文版外，亦於 110 年起發行英文版，並將成果轉知我國所屬駐外單位，擴散本院調查研究成果價值，建立海外曝光管道，以利海外相關業界人士了解臺灣文化內容產業之近況與趨勢，進而促成國際投資。

- (2) 新增不同波段之研究成果對外發布機制，於 110 年 8 月首度發行《TAICCA issue》（TAICCA 誌）試刊號，以線上/線下方式，主動對外提供文化內容各產業之關鍵市場動態和發展趨勢。

## 2. 研究調查

- (1) 公開文化內容數據彙整並視覺化後，發布產業數據儀表板，涵蓋整體文化內容產業、影視產業、出版產業等。另與產業媒體合作，擴散調查成果與數據儀表板價值，報導媒體包含數位時代、關鍵評論網、中央社等，推薦與引用公司包含街聲、讀墨及產業人士。
- (2) 關鍵產業地圖已完成出版、影視、遊戲、音樂四大產業，並在未來持續更新；與泰國出版商業協會(PUBAT) 合作，刊登泰文版本院產業報告內容，同時並與紐約時報洽談刊登，未來將持續與國際媒體進行合作，討論互相交換相關文化內容產業調查內容授權之可能性。

## 3. 資訊系統整合

110 年 10 月「創意內容媒合交流平台 (IP Meetup)」正式上線，以 B2B 雙語介面之商務系統為主軸，結合媒合、展售、商談三大功能：

- (1) 媒合：總計 626 位專業人士與 203 間文化內容相關企業於平台公開業務項目與作品實績，可供創作者、經營者與投資者透過系統即時通訊，刺激多元合作契機。
- (2) 展售：截至 110 年 12 月已匯集影視、出版、遊戲、動畫、漫畫、未來內容等共 834 件可供版權銷售與跨域開發之原創作品。
- (3) 商談：平台配合「2021 創意內容大會—內容交易市場」活動，提供線上自由預約商談，三天會期間買賣家累計共發起 818 場，預估延伸交易金額突破 10 億元。

#### 4. 文策學院

- (1) 110 年文策學院與 MPA、La Femis、EAVE 等國際關鍵組織及 Marjorie Liu、Gene Luen Yang、Chris Humphrey、Rudy Buttignol、Ashley E. Miller 等專業產業人士建立夥伴關係，培訓媒合優秀人才，提升臺灣人才和原創作品全球通路競爭力。重點面向包含：
  - A. 基礎面：提升經營管理能力，財務規劃、行銷推廣、智財權管理等。
  - B. 專業面：針對不同產業，如動畫製作、編劇等。
  - C. 跨域面：培育有能力進行跨域資源整合之中介人才，如中介經紀人。



(2) 110 年一共開設 282 場次課程（實體課程 233 場次，線上課程 49 門），邀請 156 位 國內外講師專業開講，實體及線上參與人次累計 4,438 上課人數。

## 5. 社會溝通

(1) 110 年透過不定期與個別及整合文化內容產業業者進行不同形式之諮詢及交流雙向溝通或專欄式現象探討，作為當年度政策計劃進行之滾動修正，並作為隔年策略規劃機制參考。

(2) 整合本院旗艦計畫、音樂、影視、未來內容、視覺藝術、國際參展...等計畫成果並整合產業業者參與意見透過線上及實體專欄超過 30~35 篇專欄報導及活動推廣、Podcast 2 場、高峰會論壇 2 天共計 12 場，推廣本院合作及策進機制，同時幫助內容產業業者了解可依據其產業特性參與本院各類型合作及策進機制，加速業者產業發展，並且協助成熟內容產業對網國際。

(3) 透過高峰會論壇做深度議題倡議以及內容產業業者跨域交流及溝通，進而作為產業跨域合作及整合之推力。同時透過上述成果作為後續相關社會參與宣傳平台之規劃參考，建立更具互動式的平台及增加文化內容產業業者對本院策進業務之了解及主動參與。

## 6. 穩定財務資訊

配合年度院務目標，本院完整規劃預算經費使用方針，並提供各項財務資訊，即時掌握業務執行情形，透過資訊完整的呈現及提供，確保年度目標達成並與組織宗旨一致。

為使本院自主財源有所依據及提升自主財源運用效益，本年度建置自主財源管理規章，明定自主財源依據、定義、來源、運用等，為未來收入管理依循之有效性。另修訂內控制度，考量整體

營運活動、組織業務、控制環境及管理需求，並為加強財務管理，以確保資產安全及提高經營績效。

本院肩負行政法人的組織任務，本年度全面提升法人組織概念，強化各項經費執行原則，以更有彈性的方式解決組織運行困難。

## 7. 綜合行政業務

本院將持續優化人力資源系統，維護內部人力資源相關紀錄，架構合宜、友善及安全的作業環境。為強化員工職能發展，規劃各項在職進修管道，提升員工職能，保持組織競爭力。

為推動本院例行事務有效管理，配合院務之運作，妥善辦理各項例行性行政庶務工作，包含辦公空間規劃管理、電腦、電話機、影印機等各項辦公設備之維護保養。

本院經主管機關依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核定為 C 級非公務機關資安等級機構，本年度依規定辦理資通訊安全管理事項，包含 ISMS 及 ISO27001 例行資通訊業務檢查、員工資安教育訓練及例行宣導事項，以確保院內資通訊作業安全。

遵循資通安全法令之相關規範，妥善辦理電腦軟硬體設備採購、使用及管理維運等工作。在符合本院業務使用需求前提下，強化資通安全意識，避免資訊安全威脅發生，完善本院資通訊安全事宜。

為強化本院中介組織的專業任務，並增進與公眾、媒體、國會等良善溝通，透過各種社群及媒體管道，說明本院業務，推展各項機制與方案報導，建立本院對文化內容產業媒合與服務的專業品牌；並且透過新聞及社群輿情蒐查，掌握外界對本院的評價與意

見，即時進行溝通與處理。

## 參、決算概要：

### 一、收支營運實況：

- (一) 業務收入決算數 9 億 7,537 萬 3,455 元，包括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44 萬 6,609 元、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6 億 5,463 萬 2,722 元、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3 億 1,973 萬 1,119 元、其他業務收入 56 萬 3,005 元，較預算數 10 億 2,130 萬 3,000 元，減少 4,592 萬 9,545 元，約 4.5%，係因政府公預預算補助收入較預期減少所致。
- (二) 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18 萬 9,442 元，包括財務收入 8 萬 3,183 元、其他營業外收入 10 萬 6,259 元，較預算數 7 萬 3,000 元，增加 11 萬 6,442 元，約 159.51%，主要係財務收入及其他業務外收入增加所致。
- (三) 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10 億 5,517 萬 4,411 元，包括行銷及業務費用 9 億 662 萬 6,993 元、管理及總務費用 1 億 4,854 萬 7,418 元，較預算數 10 億 1,677 萬 8,000 元，增加 3,839 萬 6,411 元，約 3.78%，主要係執行前一年度保留款所致。
- (四) 業務外費用原無預算數，本年度決算數 65 萬 8,031 元，主要係銀行外幣兌換短絀所致。
- (五) 收支相抵後，本期短絀 8,026 萬 9,545 元，較預算賸餘數 459 萬 8,000 元，由賸餘數轉為短絀，計相差 8,486 萬 7,545 元，約 1,845.75%，主要係 109 年度補助計畫保留至 110 年執行，致支出增加所致。
- (六) 其他經費運用情形：
1. 信託保證款：本年度與信保基金合作相對保證之專款 7,500 萬元，為暫存於該單位之保證金性質，用以做為提供合約與著作權質押貸款信用保證之擔保母金。

2. 資本化支出：本年度購置資產 4,175 萬 975 元，具未來經濟效益，予以資本化。

3. 110 年度預算保留款屬經常門部分 1 億 2,548 萬 5,800 元至 111 年執行，保留項目如下：

項次	部門	保留項目	保留金額 (單位：新臺幣元)
1	行政管理處	(109) 法律、財會等業務	183,461
2	行政管理處	含團保、員工年終活動、健檢等	338,223
3	行政管理處	一般行政管銷(含修繕)	719,248
4	行政管理處	軟硬體、資訊安全、雲端伺服器、機房主機費	1,929,264
5	財務室	會計師查核簽證費	400,000
6	財務室	其他財務規劃	64,167
7	策略研究處	年度業務計畫	1,008,500
8	策略研究處	文化內容產業國際趨勢綜整	531,302
9	策略研究處	國際文化內容產業資料彙整應用計畫	1,458,400
10	策略研究處	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年報調查計畫	2,530,833
11	策略研究處	文化內容產業調查及趨勢研究暨產業動態統計調查計畫	5,232,168
12	策略研究處	社會參與與產業諮詢機制計畫	2,559,789
13	策略研究處	文化內容策進院數位協作平台維運計畫	938,525
14	策略研究處	出版品編輯及資料視覺化應用計畫	1,808,455
15	策略研究處	文化內容產業資料庫建置與維運計畫	443,000
16	文化金融處	(108) 製作委員會機制執行計畫	336,420
17	文化金融處	(109) 產業諮詢輔導單一窗口服務計畫	462,000
18	文化金融處	(109) 投融資協力服務計畫	206,618
19	文化金融處	產業諮詢輔導單一窗口服務計畫	610,250
20	文化金融處	投資協力服務計畫	1,383,099
21	全球市場處	(109) 策劃參與國際展會	6,522
22	全球市場處	年度業務計畫	592,500
23	全球市場處	策劃參與國際展會	1,495,722
24	全球市場處	全球通路佈局與拓展	3,813,233
25	內容策進處	(109) 催生原生文本與短片劇本及分鏡計畫	10,746,563
26	內容策進處	(109) 連結在地片場、系統性催生影視產製能量計畫	6,267,016
27	內容策進處	年度業務計畫	277,250
28	內容策進處	系統性臺灣原生內容催生與媒合平台發展計畫	12,510,409
29	內容策進處	推動臺灣文化內容品牌形象發展計畫	1,065,642
30	內容策進處	國際合製推動與片場連結計畫	102,657
31	內容策進處	產業鏈國際化策進暨國際網絡佈建計畫	1,126,800
32	文化科技處	年度業務計畫	923,697
33	文化科技處	協力加速「IP 內容實驗室」計畫	1,005
34	文化科技處	國際合製推動與片場連結計畫	3,937
35	公共關係室	重點活動發布新聞稿	44,820
36	公共關係室	議題管理	54,153
37	公共關係室	宣傳推廣	151,373

項次	部門	保留項目	保留金額 (單位：新臺幣元)
38	文化金融處	(109) 專案：文化部委託辦理紓困振興利息補貼作業	5,080,950
39	文化金融處	專案：文化部委託辦理文創產業振興貸款信用保證專案	10,000,000
40	文化金融處	專案：演藝團體受嚴重特殊性傳染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之紓困貸款及利息補貼	48,077,829
總		計	125,485,800

## 二、淨值變動實況：

本年度累積賸餘期初餘額 5 億 5,773 萬 8,546 元，加計本年度短絀數 8,026 萬 9,545 元，本年度累積賸餘期末餘額為 4 億 7,746 萬 9,001 元。

## 三、現金流量實況：

- (一)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28 萬 6,712 元，較預算數淨流入 3,012 萬 4,000 元，增加流出 5,841 萬 712 元，約 193.90%。
- (二)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 億 1,591 萬 2,063 元，較預算數 233 萬 1,000 元，增加流出 1 億 1,358 萬 1,063 元，約 4,872.63%。
- (三)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1 萬 2,188 元，較預算數 186 萬 5,000 元，增加流入 14 萬 7,188 元，約 7.89%。
- (四)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決算數 7 億 4,035 萬 8,200 元，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決算數 1 億 4,218 萬 6,587 元，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決算數 5 億 9,817 萬 1,613 元，較預算數 5 億 973 萬 4,000 元，增加 8,843 萬 7,613 元，約 17.35%。

## 四、資產負債實況：

(一) 資產總額計 8 億 3,427 萬 2,376 元，包括：

1. 流動資產 6 億 3,742 萬 7,440 元，占資產總額 76.41%，主要內容如下：

(1) 現金 5 億 9,817 萬 1,613 元。

(2)應收款項 2,667 萬 4,329 元。

(3)預付款項 1,258 萬 1,498 元。

2.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9,500 萬元，占資產總額 11.39%，主要係非流動金融資產 9,500 萬元。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14 萬 8,744 元，占資產總額 8.29%，主要係設備 6,914 萬 8,744 元。

4. 無形資產 704 萬 1,562 元，占資產總額 0.84%，主要係其他無形資產 704 萬 1,562 元。

5. 其他資產 2,565 萬 4,630 元，占資產總額 3.07%，主要內容如下：

(1)存出保證金 24 萬 856 元。

(2)代管資產淨額 2,541 萬 3,774 元。

(二) 負債總額計 3 億 5,680 萬 3,375 元，占負債及淨值總額 42.77%，包括：

1. 流動負債 2 億 4,998 萬 75 元，占負債及淨值總額 29.96%，主要內容如下：

(1)應付款項 1 億 8,682 萬 1,296 元。

(2)預收款項 6,315 萬 8,779 元。

2. 其他負債 1 億 682 萬 3,300 元，占負債及淨值總額 12.81%，主要內容如下：

(1)遞延負債 1 億 160 萬 4,080 元。

(2)什項負債 521 萬 9,220 元。

(三) 淨值總額計 4 億 7,746 萬 9,001 元，為累積賸餘，占負債及淨值總額 57.23%。

肆、其他

無。

# 主要表



## 文化內容策進院

## 收支營運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 額 (1)	%	金 額 (2)	%	金 額 (3)=(2)-(1)	% (4)=(3)/(1)*100	金 額	%
<b>收入</b>	<b>1,021,376,000</b>	<b>100.00</b>	<b>975,562,897</b>	<b>100.00</b>	<b>-45,813,103</b>	<b>-4.49</b>	<b>1,075,128,320</b>	<b>100.00</b>
<b>業務收入</b>	<b>1,021,303,000</b>	<b>99.99</b>	<b>975,373,455</b>	<b>99.98</b>	<b>-45,929,545</b>	<b>-4.50</b>	<b>1,075,040,623</b>	<b>99.99</b>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	-	446,609	0.05	446,609	-	194,838	0.02
其他租金收入	-	-	446,609	0.05	446,609	-	194,838	0.02
政府機關捐贈收入	-	-	-	-	-	-	739,202	0.07
政府機關捐贈收入	-	-	-	-	-	-	739,202	0.07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747,958,000	73.23	654,632,722	67.10	-93,325,278	-12.48	729,862,762	67.89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747,958,000	73.23	654,632,722	67.10	-93,325,278	-12.48	729,862,762	67.89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273,345,000	26.76	319,731,119	32.77	46,386,119	16.97	344,243,821	32.02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273,345,000	26.76	319,731,119	32.77	46,386,119	16.97	344,243,821	32.02
其他業務收入	-	-	563,005	0.06	563,005	-	-	-
雜項業務收入	-	-	563,005	0.06	563,005	-	-	-
<b>業務外收入</b>	<b>73,000</b>	<b>0.01</b>	<b>189,442</b>	<b>0.02</b>	<b>116,442</b>	<b>159.51</b>	<b>87,697</b>	<b>0.01</b>
財務收入	73,000	0.01	83,183	0.01	10,183	13.95	87,697	0.01
利息收入	73,000	0.01	80,060	0.01	7,060	9.67	86,602	0.01
兌換賸餘	-	-	3,123	-	3,123	-	1,095	-
其他業務外收入	-	-	106,259	0.01	106,259	-	-	-
違規罰款收入	-	-	72,930	0.01	72,930	-	-	-
賠(補)償收入	-	-	33,329	-	33,329	-	-	-
<b>支出</b>	<b>1,016,778,000</b>	<b>99.55</b>	<b>1,055,832,442</b>	<b>108.23</b>	<b>39,054,442</b>	<b>3.84</b>	<b>637,762,624</b>	<b>59.32</b>
<b>業務成本與費用</b>	<b>1,016,778,000</b>	<b>99.55</b>	<b>1,055,174,411</b>	<b>108.16</b>	<b>38,396,411</b>	<b>3.78</b>	<b>637,762,219</b>	<b>59.32</b>
行銷及業務費用	798,918,000	78.22	906,626,993	92.93	107,708,993	13.48	563,924,688	52.45
業務費用	798,918,000	78.22	906,626,993	92.93	107,708,993	13.48	563,924,688	52.45
管理及總務費用	217,860,000	21.33	148,547,418	15.23	-69,312,582	-31.82	73,837,531	6.87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217,860,000	21.33	148,547,418	15.23	-69,312,582	-31.82	73,837,531	6.87
<b>業務外費用</b>	<b>-</b>	<b>-</b>	<b>658,031</b>	<b>0.07</b>	<b>658,031</b>	<b>-</b>	<b>405</b>	<b>-</b>
財務費用	-	-	658,031	0.07	658,031	-	405	-
兌換短絀	-	-	658,031	0.07	658,031	-	405	-
<b>本期賸餘(短絀)</b>	<b>4,598,000</b>	<b>0.45</b>	<b>-80,269,545</b>	<b>-8.23</b>	<b>-84,867,545</b>	<b>-1,845.75</b>	<b>437,365,696</b>	<b>40.68</b>

文化內容策進院

淨值變動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基 金		公 積		累積餘絀		淨值其他項目		合 計
	基金	資本公積	特別公積	累積賸餘	累積短絀	累積其他 綜合餘絀	未認為退 休金成本之 淨短絀		
本年度期初餘額	-	-	-	557,738,546	-	-	-	-	557,738,546
本年度增(減-)數	-	-	-	-80,269,545	-	-	-	-	-80,269,545
本年度期末餘額	-	-	-	477,469,001	-	-	-	-	477,469,001

備註：

累積餘絀110年度增減變動說明如下：

本年度累積賸餘期初餘額5億5,773萬8,546元，加計本年度短絀數8,026萬9,545元，本年度累積賸餘期末餘額為4億7,746萬9,001元。

文化內容策進院

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2)-(1)	% (4)=(3)/(1)*100
<b>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b>				
稅前賸餘(短絀)	4,598,000	-80,269,545	-84,867,545	-1,845.75
利息股利之調整	-73,000	-80,060	-7,060	9.67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4,525,000	-80,349,605	-84,874,605	-1,875.68
調整非現金項目	25,526,000	51,982,833	26,456,833	103.65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30,051,000	-28,366,772	-58,417,772	-194.40
收取利息	73,000	80,060	7,060	9.67
<b>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30,124,000</b>	<b>-28,286,712</b>	<b>-58,410,712</b>	<b>-193.90</b>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減少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	838,912	838,912	-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	-75,000,000	-75,000,000	-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礦產資源	-2,331,000	-37,236,343	-34,905,343	1,497.44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	-4,514,632	-4,514,632	-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2,331,000</b>	<b>-115,912,063</b>	<b>-113,581,063</b>	<b>4,872.63</b>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1,865,000	2,012,188	147,188	7.89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1,865,000</b>	<b>2,012,188</b>	<b>147,188</b>	<b>7.89</b>
<b>匯率影響數</b>	-	-	-	-
<b>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b>	<b>29,658,000</b>	<b>-142,186,587</b>	<b>-171,844,587</b>	<b>-579.42</b>
<b>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b>	<b>480,076,000</b>	<b>740,358,200</b>	<b>260,282,200</b>	<b>54.22</b>
<b>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b>	<b>509,734,000</b>	<b>598,171,613</b>	<b>88,437,613</b>	<b>17.35</b>

備註：

一、調整非現金項目共計51,982,833元，明細如下：

(一)長期遞延收入攤銷數	-15,486,913
(二)管理-各項短絀	760,793
(三)業務-其他	149,060
(四)折舊費用(含代管資產)	13,202,409
(五)攤銷費用	1,374,651
(六)應收款項減少	4,279,021
(七)預付款項減少	7,621,906
(八)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73,155
(九)應付帳款減少	-15,398,639
(十)預收款項增加	13,071,014
(十一)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585,401
(十二)長期遞延收入增加	41,750,975

二、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一)減少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838,912元，係其他資產之存出保證金。
- (二)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75,000,000元，係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信用保證業務專款)。
- (三)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礦產資源37,236,343元，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期增加數。
- (四)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係本期新增無形資產2,513,616元及代管資產2,001,016元。

三、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一)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2,012,188元，係其他負債之存入保證金、暫收及待結轉帳項增加。

四、不影響現金之投資與籌資活動：

- (一)依據文化內容策進院設置條例第28條之規定，將代管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計4,279萬1,490元：
  1. 機械及設備3,135萬8,429元、交通及運輸設備295萬3,603元、什項設備710萬3,543元、租賃權益改良934萬1,782元，共計5,075萬7,357元。
  2. 重分類前已提列折舊數，機械及設備590萬4,124元、交通及運輸設備103萬2,860元、什項設備102萬8,883元，共計796萬5,867元。
- (二)依資產定義，將以前年度購置非屬資產項目，例如可攜式硬碟、電話機等，轉列物品計633,942元：
  1. 機械及設備5萬9,206元、交通及運輸設備20萬6,912元、什項設備39萬7,910元，共計66萬4,028元。
  2. 轉列物品前已提列折舊數，機械及設備2,286元、交通及運輸設備9,204元、什項設備1萬8,596元，共計3萬86元。
- (三)年度財產盤點，資產盤虧除帳計275,911元：
  1. 機械及設備30萬3,405元、什項設備4萬363元，共計34萬7,768元。
  2. 資產除帳前已提列折舊數，機械及設備4萬512元、什項設備2萬7,345元，共計6萬2,857元。

## 文化內容策進院

##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本年度決算數 (1)	上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額 (3)=(1)-(2)	% (4)=(3)/(2)*100
<b>資產</b>	<b>834,272,376</b>	<b>888,007,895</b>	<b>-53,735,519</b>	<b>-6.05</b>
<b>流動資產</b>	<b>637,427,440</b>	<b>791,588,109</b>	<b>-154,160,669</b>	<b>-19.47</b>
現金	598,171,613	740,358,200	-142,186,587	-19.21
銀行存款	598,091,613	740,278,200	-142,186,587	-19.21
零用及週轉金	80,000	80,000	-	-
應收款項	26,674,329	30,953,350	-4,279,021	-13.82
應收帳款	52,549	178,400	-125,851	-70.54
其他應收款	26,621,780	30,774,950	-4,153,170	-13.50
預付款項	12,581,498	20,276,559	-7,695,061	-37.95
預付費用	6,988,078	14,609,984	-7,621,906	-52.17
留抵稅額	5,580,217	5,658,668	-78,451	-1.39
預付稅款	13,203	7,907	5,296	66.98
<b>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b>	<b>95,000,000</b>	<b>20,000,000</b>	<b>75,000,000</b>	<b>375.00</b>
非流動金融資產	95,000,000	20,000,000	75,000,000	375.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95,000,000	20,000,000	75,000,000	375.00
<b>不動產、廠房及設備</b>	<b>69,148,744</b>	<b>-</b>	<b>69,148,744</b>	<b>-</b>
機械及設備	45,858,674	-	45,858,674	-
機械及設備	56,112,309	-	56,112,309	-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10,253,635	-	-10,253,635	-
交通及運輸設備	2,133,144	-	2,133,144	-
交通及運輸設備	3,894,341	-	3,894,341	-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1,761,197	-	-1,761,197	-
什項設備	4,733,144	-	4,733,144	-
什項設備	6,966,970	-	6,966,970	-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2,233,826	-	-2,233,826	-
租賃權益改良	16,423,782	-	16,423,782	-
租賃權益改良	20,012,284	-	20,012,284	-
累計折舊—租賃權益改良	-3,588,502	-	-3,588,502	-
<b>無形資產</b>	<b>7,041,562</b>	<b>5,902,597</b>	<b>1,138,965</b>	<b>19.30</b>
無形資產	7,041,562	5,902,597	1,138,965	19.30
電腦軟體	7,041,562	5,902,597	1,138,965	19.30
<b>其他資產</b>	<b>25,654,630</b>	<b>70,517,189</b>	<b>-44,862,559</b>	<b>-63.62</b>
什項資產	25,654,630	70,517,189	-44,862,559	-63.62
存出保證金	240,856	1,079,768	-838,912	-77.69
代管資產	26,175,464	74,931,805	-48,756,341	-65.07
累計折舊—代管資產	-761,690	-5,494,384	4,732,694	-86.14
<b>資產合計</b>	<b>834,272,376</b>	<b>888,007,895</b>	<b>-53,735,519</b>	<b>-6.05</b>
<b>負債</b>	<b>356,803,375</b>	<b>330,269,349</b>	<b>26,534,026</b>	<b>8.03</b>
<b>流動負債</b>	<b>249,980,075</b>	<b>251,722,299</b>	<b>-1,742,224</b>	<b>-0.69</b>
應付款項	186,821,296	201,634,534	-14,813,238	-7.35
應付帳款	168,107,322	201,012,295	-32,904,973	-16.37
應付代收款	1,207,640	622,239	585,401	94.08
應付費用	17,506,334	-	17,506,334	-
預收款項	63,158,779	50,087,765	13,071,014	26.10
預收收入	63,158,779	50,087,765	13,071,014	26.10
<b>其他負債</b>	<b>106,823,300</b>	<b>78,547,050</b>	<b>28,276,250</b>	<b>36.00</b>
遞延負債	101,604,080	75,340,018	26,264,062	34.86
遞延政府補助收入	101,604,080	75,340,018	26,264,062	34.86
什項負債	5,219,220	3,207,032	2,012,188	62.74
存入保證金	5,192,749	3,207,032	1,985,717	61.92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26,471	-	26,471	-
<b>負債合計</b>	<b>356,803,375</b>	<b>330,269,349</b>	<b>26,534,026</b>	<b>8.03</b>
<b>淨值</b>	<b>477,469,001</b>	<b>557,738,546</b>	<b>-80,269,545</b>	<b>-14.39</b>
<b>累積餘絀</b>	<b>477,469,001</b>	<b>557,738,546</b>	<b>-80,269,545</b>	<b>-14.39</b>
累積賸餘	477,469,001	557,738,546	-80,269,545	-14.39
累積賸餘	477,469,001	557,738,546	-80,269,545	-14.39
<b>淨值合計</b>	<b>477,469,001</b>	<b>557,738,546</b>	<b>-80,269,545</b>	<b>-14.39</b>
<b>負債及淨值合計</b>	<b>834,272,376</b>	<b>888,007,895</b>	<b>-53,735,519</b>	<b>-6.05</b>

# 明細表

文化內容策進院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b>租金及權利金收入</b>	-	<b>446,609</b>	<b>446,609</b>		主要係漫畫基地主題商店委託經營管理案之房地租金、IP內容實驗室虛擬攝影棚提供商業使用收入等。
其他租金收入	-	446,609	446,609		

文化內容策進院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747,958,000	654,632,722	-93,325,278	-12.48	主要係文化部核撥之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減少及購置資產、裝修工程資本化轉列遞延收入等因素所致。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747,958,000	654,632,722	-93,325,278	-12.48	

文化內容策進院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b>政府專案補助收入</b>	<b>273,345,000</b>	<b>319,731,119</b>	<b>46,386,119</b>	<b>16.97</b>	主要係部分109年政府專案補助計畫展延至110年執行完成及本年度提列折舊(含代管資產)及攤銷由遞延收入轉列政府專案補助收入等因素所致。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273,345,000	319,731,119	46,386,119	16.97	



文化內容策進院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其他業務收入	-	563,005	563,005		主要係圖文授權、IP內容實驗室虛擬攝影棚提供商業使用之資料處理費、展覽贊助款等。
雜項業務收入	-	563,005	563,005		

文化內容策進院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b>業務外收入</b>	<b>73,000</b>	<b>189,442</b>	<b>116,442</b>	159.51	
<b>財務收入</b>	<b>73,000</b>	<b>83,183</b>	<b>10,183</b>	13.95	
利息收入	73,000	80,060	7,060	9.67	主要係銀行存款依實際情形覈實認列之利息收入。
兌換賸餘	-	3,123	3,123	-	主要係因匯率變動所產生兌換賸餘。
<b>其他業務外收入</b>	-	<b>106,259</b>	<b>106,259</b>	-	
違規罰款收入	-	72,930	72,930	-	主要係廠商遲延履約所產生之逾期違約金。
賠(補)償收入	-	33,329	33,329	-	主要係廠商造成展演場地損壞依約繳回之款項。

文化內容策進院  
**行銷及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b>行銷及業務費用</b>	<b>798,918,000</b>	<b>906,626,993</b>	<b>107,708,993</b>	<b>13.48</b>	
<b>業務費用</b>	<b>798,918,000</b>	<b>906,626,993</b>	<b>107,708,993</b>	<b>13.48</b>	
<b>用人費用</b>	-	<b>176,100</b>	<b>176,100</b>	-	- 主要係辦理員工訓練計畫，依實際情形覈實支付。
福利費	-	176,100	176,100	-	
<b>服務費用</b>	<b>440,849,000</b>	<b>488,872,014</b>	<b>48,023,014</b>	<b>10.89</b>	主要係於國內辦理以內容交易市場、國際趨勢論壇及未來內容展為區塊之大型盛會，並因應疫情因素，調整以線上參與國際事務、辦理臺流行銷，所投入之境外勞務採購及廣告行銷等費用，依實際情形覈實支付。
水電費	1,200,000	13,000	-1,187,000	-98.92	
郵電費	2,984,000	306,094	-2,677,906	-89.74	
旅運費	28,537,000	1,026,690	-27,510,310	-96.4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6,150,000	79,197,882	53,047,882	202.86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	-	-	-	
保險費	500,000	5,734	-494,266	-98.85	
一般服務費	301,618,000	364,060,413	62,442,413	20.70	
專業服務費	79,560,000	43,751,212	-35,808,788	-45.01	
公共關係費	300,000	510,989	210,989	-	
<b>材料及用品費</b>	<b>700,000</b>	<b>1,825,239</b>	<b>1,125,239</b>	<b>160.75</b>	主要係本院業務執行計畫之相關用品、防疫所需物資等費用，依實際情形覈實支付。
用品消耗	700,000	1,825,239	1,125,239	160.75	
<b>租金與利息</b>	<b>45,460,000</b>	<b>11,763,062</b>	<b>-33,696,938</b>	<b>-74.12</b>	主要係因疫情因素，調整為線上活動，減少業務活動所需場地及設備租用所致。
地租	-	137,000	137,000	-	
房租	33,460,000	9,214,856	-24,245,144	-72.46	
機器租金	12,000,000	2,311,382	-9,688,618	-80.74	

文化內容策進院  
行銷及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	17,350	17,350	-	
什項設備租金	-	82,380	82,380	-	
利息	-	94	94	-	
<b>折舊、折耗及攤銷</b>	-	<b>2,296,544</b>	<b>2,296,544</b>	-	主要係自有資產及代管資產，依實際資產入帳數提列折舊、攤銷。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	1,434,590	1,434,590	-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	599,630	599,630	-	
攤銷	-	262,324	262,324	-	
<b>稅捐與規費（強制費）</b>	-	<b>810,393</b>	<b>810,393</b>	-	主要係委託代管漫畫基地房地之相關稅費、各項採購案所產生之印花稅及商標註冊之規費等，依實際情形覈實支付。
土地稅	-	223,826	223,826	-	
房屋稅	-	69,234	69,234	-	
消費與行為稅	-	355,633	355,633	-	
規 費	-	161,700	161,700	-	
<b>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b>	<b>258,363,000</b>	<b>377,314,894</b>	<b>118,951,894</b>	<b>46.04</b>	主要係透過內容開發機制，運用跨國合資合製架構，提供方案支持所產生之獎補助費用及受委託辦理之政策性貸款提供之利息補貼費用等，依實際情形覈實支付。
會費	1,000,000	30,915	-969,085	-96.91	
捐助、補助與獎助	241,563,000	362,294,630	120,731,630	49.98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2,000,000	14,989,349	2,989,349	24.91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3,800,000	-	-3,800,000	-100.00	
<b>其他</b>	<b>53,546,000</b>	<b>23,568,747</b>	<b>-29,977,253</b>	<b>-55.98</b>	主要係執行各業務專案計畫行政管理費用，依實際情形覈實支付。
其他費用	53,546,000	23,568,747	-29,977,253	-55.98	
<b>合 計</b>	<b>798,918,000</b>	<b>906,626,993</b>	<b>107,708,993</b>	<b>13.48</b>	

文化內容策進院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b>管理及總務費用</b>	<b>217,860,000</b>	<b>148,547,418</b>	<b>-69,312,582</b>	<b>-31.82</b>	
<b>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b>	<b>217,860,000</b>	<b>148,547,418</b>	<b>-69,312,582</b>	<b>-31.82</b>	
<b>用人費用</b>	<b>158,985,000</b>	<b>97,400,219</b>	<b>-61,584,781</b>	<b>-38.74</b>	編制人員未足額進用。
正式員額薪資	110,385,000	65,374,970	-45,010,030	-40.78	
超時工作報酬	4,500,000	3,086,429	-1,413,571	-31.41	
津貼	-	4,405,859	4,405,859	-	
獎金	23,800,000	9,615,835	-14,184,165	-59.60	
退休及卹償金	6,700,000	4,172,927	-2,527,073	-37.72	
福利費	13,600,000	10,744,199	-2,855,801	-21.00	
<b>服務費用</b>	<b>23,198,000</b>	<b>12,622,619</b>	<b>-10,575,381</b>	<b>-45.59</b>	主要係新辦公空間設計監造及裝修等相關工作因其未來效益予以資本化，其餘均依實際情形覈實支付，餘撙節支用。
水電費	960,000	694,743	-265,257	-27.63	
郵電費	1,500,000	891,871	-608,129	-40.54	
旅運費	1,140,000	468,746	-671,254	-58.8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300,000	724,179	-575,821	-44.29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00,000	1,200	-498,800	-99.76	
保險費	50,000	31,622	-18,378	-36.76	
一般服務費	6,280,000	2,846,938	-3,433,062	-54.67	
專業服務費	10,468,000	5,971,874	-4,496,126	-42.95	
公共關係費	1,000,000	991,446	-8,554	-0.86	
<b>材料及用品費</b>	<b>2,760,000</b>	<b>1,579,162</b>	<b>-1,180,838</b>	<b>-42.78</b>	主要係本院辦公事務用品、防疫所需物資、公務車油資費用等，依實際情形覈實支付。
使用材料費	240,000	123,229	-116,771	-48.65	
用品消耗	2,520,000	1,455,933	-1,064,067	-42.22	
<b>租金與利息</b>	<b>28,392,000</b>	<b>23,564,843</b>	<b>-4,827,157</b>	<b>-17.00</b>	主要係本院現址為臨時辦公空間，爰相關辦公空間、辦公機器設備等租賃費用，依實際情形覈實支付。
地租	72,000	252,481	180,481	250.67	

文化內容策進院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房租	24,360,000	22,482,466	-1,877,534	-7.71	
機器租金	2,400,000	-	-2,400,000	-10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960,000	518,173	-441,827	-46.02	
什項設備租金	600,000	304,376	-295,624	-49.27	
利息	-	7,347	7,347	-	
<b>折舊、折耗及攤銷</b>	<b>4,525,000</b>	<b>12,280,516</b>	<b>7,755,516</b>	<b>171.39</b>	主要係自有資產及代管資產，依實際資產入帳數提列折舊、攤銷。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	8,534,646	8,534,646	-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4,525,000	2,633,543	-1,891,457	-41.80	
攤銷	-	1,112,327	1,112,327	-	
<b>稅捐與規費(強制費)</b>	<b>-</b>	<b>191,296</b>	<b>191,296</b>		主要係採購案所產生之印花稅費、未足額進用身障人員差額補助費及商標登記規費等，依實際情形覈實支付。
消費與行為稅	-	7,724	7,724	-	
規 費	-	183,572	183,572	-	
<b>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b>	<b>-</b>	<b>760,793</b>	<b>760,793</b>		主要係因非屬財產項目重分類及資產盤損，依資產實際短絀數額認列。
各項短絀	-	760,793	760,793	-	
<b>其他</b>	<b>-</b>	<b>147,970</b>	<b>147,970</b>		主要係境外勞務支出等依據相關法令補申報所產生之費用，依實際情形覈實支付。
其他費用	-	147,970	147,970	-	
<b>合 計</b>	<b>217,860,000</b>	<b>148,547,418</b>	<b>-69,312,582</b>	<b>-31.82</b>	

文化內容策進院

財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財務費用	-	658,031	658,031	-	
兌換短絀	-	658,031	658,031	-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	658,031	658,031	-	主要係受疫情因素取消辦理之實體展位費退還，因匯率變動所產生兌換短絀。
各項短絀	-	658,031	658,031	-	
合 計	-	658,031	658,031		

文化內容策進院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b>不動產、廠房及設備</b>	-	<b>37,236,343</b>	<b>37,236,343</b>	-	- 因應營運及業務需求，辦理租賃辦公室裝修工程及各項業務所需設備購置。
機械及設備	-	25,116,491	25,116,491	-	
機械及設備	-	25,116,491	25,116,491	-	
交通及運輸設備	-	1,147,650	1,147,650	-	
交通及運輸設備	-	1,147,650	1,147,650	-	
什項設備	-	301,700	301,700	-	
什項設備	-	301,700	301,700	-	
租賃權益改良	-	10,670,502	10,670,502	-	
租賃權益改良	-	10,670,502	10,670,502	-	
<b>合 計</b>	-	<b>37,236,343</b>	<b>37,236,343</b>	-	

備註：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110年度增減變動說明如下：

(一)新增資產3,723萬6,343元，包括：

    機械及設備2,511萬6,491元、交通及運輸設備114萬7,650元、什項設備30萬1,700元、租賃權益改良1,067萬502元。

二、代管資產110年度增減變動說明如下：

(一)新增代管資產200萬1,016元，包括：

    機械及設備174萬4,160元、交通及運輸設備3萬4,716元、什項設備22萬2,140元。



文化內容策進院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其他	合 計
	土 地 改良物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械 及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租 賃 資 產	租 賃 權 益 改 良			
原 值	-	-	-	-	-	-	-	-	74,931,805	74,931,805
減：以前年度已提折舊及 減損數	-	-	-	-	-	-	-	-	5,494,384	5,494,384
上年度期末帳面價值	-	-	-	-	-	-	-	-	69,437,421	69,437,421
加：本年度新增資產價值	-	-	25,116,491	1,147,650	301,700	-	10,670,502	-	2,001,016	39,237,359
減：本年度減少資產價值	-	-	262,893	-	13,018	-	-	-	-	275,911
加減：調整數	-	-	25,397,385	1,723,035	5,695,346	-	9,341,782	-	-42,791,490	-633,942
減：本年度提列折舊數	-	-	4,392,309	737,541	1,250,884	-	3,588,502	-	3,233,173	13,202,409
本年度期末帳面價值	-	-	45,858,674	2,133,144	4,733,144	-	16,423,782	-	25,413,774	94,562,518
本年度提列折舊數	-	-	4,392,309	737,541	1,250,884	-	3,588,502	-	3,233,173	13,202,409
業務及行銷費用	-	-	587,391	102,487	182,892	-	561,820	-	599,630	2,034,22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	3,804,918	635,054	1,067,992	-	3,026,682	-	2,633,543	11,168,189
合 計	-	-	4,392,309	737,541	1,250,884	-	3,588,502	-	3,233,173	13,202,409

備註：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110年度增減變動說明如下：

(一)本年度新增資產價值，主要係增添資產，包括：

機械及設備2,511萬6,491元、交通及運輸設備114萬7,650元、什項設備30萬1,700元、租賃權益改良1,067萬502元，共計3,723萬6,343元。

(二)本年度減少資產價值，主要係年度財產盤虧除帳，包括：

1. 機械及設備：26萬2,893元(原值30萬3,405元、累計折舊4萬512元)。

2. 什項設備：1萬3,018元(原值4萬363元、累計折舊2萬7,345元)。

(三)加減：調整數，包括：

1. 增加數，主要係依據文化內容策進院設置條例第28條之規定，將代管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共計4,279萬1,490元，包括：

(1)機械及設備：2,545萬4,305元(原值3,135萬8,429元、累計折舊590萬4,124元)。

(2)交通及運輸設備：192萬743元(原值295萬3,603元、累計折舊103萬2,860元)。

(3)什項設備：607萬4,660元(原值710萬3,543元、累計折舊102萬8,883元)。

(4)租賃權益改良：934萬1,782元

2. 減少數，主要係依資產定義，將以前年度購置非屬資產項目轉列物品，共計63萬3,942元，包括：

(1)機械及設備：5萬6,920元(原值5萬9,206元、累計折舊2,286元)。

(2)交通及運輸設備：19萬7,708元(原值20萬6,912元、累計折舊9,204元)。

(3)什項設備：37萬9,314元(原值39萬7,910元、累計折舊1萬8,596元)。

二、代管資產110年度增減變動說明如下：

(一)本年度新增資產價值，主要係增添資產，包括：

機械及設備174萬4,160元、交通及運輸設備3萬4,716元、什項設備22萬2,140元，共計200萬1,016元。

(二)加減：調整數，包括：

1. 減少數，主要係依據文化內容策進院設置條例第28條之規定，將代管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共計4,279萬1,490元，包括：

(1)機械及設備：2,545萬4,305元(原值3,135萬8,429元、累計折舊590萬4,124元)。

(2)交通及運輸設備：190萬7,728元(原值294萬588元、累計折舊103萬2,860元)。

(3)什項設備：457萬2,314元(原值560萬1,197元、累計折舊102萬8,883元)。

(4)未完工程：1,085萬7,143元。

# 參考表

文化內容策進院  
主要營運項目執行績效摘要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行銷及業務費用	798,918,000	906,626,993	107,708,993	13.48	本院業務賡續推動中，惟受疫情因素影響，重新調整相關業務執行及加速出版影視跨業合作，新增支持方案所致。
管理及總務費用	217,860,000	148,547,418	-69,312,582	-31.82	因編制人員未足額進用、年度管理費用分攤至業務費項下及新辦公空間設計監造及裝修等相關工作因具未來效益予以資本化所致。
合 計	1,016,778,000	1,055,174,411	38,396,411	3.78	

文化內容策進院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人

職 類 (稱)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3)=(2)-(1)	說 明
正式人員(一般人員)	150	135	-15	本院因進用人力之專長跨度較高，依各部門規劃審慎評估循序進用。本年度尚未進用之員額將陸續進用，以維持本院妥適人力運用。
<b>總 計</b>	<b>150</b>	<b>135</b>	<b>-15</b>	

文化內容策進院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3)=(2)-(1)	說 明
正式員額薪資	110,385,000	65,374,970	-45,010,030	主要係員額陸續進用尚未足額進用、人員年資尚淺等因素所致。
超時工作報酬	4,500,000	3,086,429	-1,413,571	主要係部分超時工作時數選擇補休所致。
津貼	-	4,405,859	4,405,859	依業務實際需求發放。
獎金	23,800,000	9,615,835	-14,184,165	依業務實際需求發放或估列。
退休及卹償金	6,700,000	4,172,927	-2,527,073	依業務實際需求發放或估列。
福利費	13,600,000	10,920,299	-2,679,701	依業務實際需求發放。
<b>合 計</b>	<b>158,985,000</b>	<b>97,576,319</b>	<b>-61,408,681</b>	

## 文化內容策進院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2)-(1)	% (4)=(3)/(1)*100
<b>用人費用</b>	<b>158,985,000</b>	<b>97,576,319</b>	<b>-61,408,681</b>	<b>-38.63</b>
正式員額薪資	110,385,000	65,374,970	-45,010,030	-40.78
超時工作報酬	4,500,000	3,086,429	-1,413,571	-31.41
津貼	-	4,405,859	4,405,859	0.00
獎金	23,800,000	9,615,835	-14,184,165	-59.60
退休及卹償金	6,700,000	4,172,927	-2,527,073	-37.72
福利費	13,600,000	10,920,299	-2,679,701	-19.70
<b>服務費用</b>	<b>464,047,000</b>	<b>501,494,633</b>	<b>37,447,633</b>	<b>8.07</b>
水電費	2,160,000	707,743	-1,452,257	-67.23
郵電費	4,484,000	1,197,965	-3,286,035	-73.28
旅運費	29,677,000	1,495,436	-28,181,564	-94.96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7,450,000	79,922,061	52,472,061	191.16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00,000	1,200	-498,800	-99.76
保險費	550,000	37,356	-512,644	-93.21
一般服務費	307,898,000	366,907,351	59,009,351	19.17
專業服務費	90,028,000	49,723,086	-40,304,914	-44.77
公共關係費	1,300,000	1,502,435	202,435	15.57
<b>材料及用品費</b>	<b>3,460,000</b>	<b>3,404,401</b>	<b>-55,599</b>	<b>-1.61</b>
使用材料費	240,000	123,229	-116,771	-48.65
用品消耗	3,220,000	3,281,172	61,172	1.90
<b>租金與利息</b>	<b>73,852,000</b>	<b>35,327,905</b>	<b>-38,524,095</b>	<b>-52.16</b>
地租	72,000	389,481	317,481	440.95
房租	57,820,000	31,697,322	-26,122,678	-45.18

## 文化內容策進院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2)-(1)	% (4)=(3)/(1)*100
機器租金	14,400,000	2,311,382	-12,088,618	-83.95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960,000	535,523	-424,477	-44.22
什項設備租金	600,000	386,756	-213,244	-35.54
利息	-	7,441	7,441	-
<b>折舊、折耗及攤銷</b>	<b>4,525,000</b>	<b>14,577,060</b>	<b>10,052,060</b>	<b>222.14</b>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	9,969,236	9,969,236	-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4,525,000	3,233,173	-1,291,827	-28.55
攤銷	-	1,374,651	1,374,651	-
<b>稅捐與規費(強制費)</b>	<b>-</b>	<b>1,001,689</b>	<b>1,001,689</b>	<b>-</b>
土地稅	-	223,826	223,826	-
房屋稅	-	69,234	69,234	-
消費與行為稅	-	363,357	363,357	-
規 費	-	345,272	345,272	-
<b>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b>	<b>258,363,000</b>	<b>377,314,894</b>	<b>118,951,894</b>	<b>46.04</b>
會費	1,000,000	30,915	-969,085	-96.91
捐助、補助與獎助	241,563,000	362,294,630	120,731,630	49.98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2,000,000	14,989,349	2,989,349	24.91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3,800,000	-	-3,800,000	-100.00
<b>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b>	<b>-</b>	<b>1,418,824</b>	<b>1,418,824</b>	<b>-</b>
各項短絀	-	1,418,824	1,418,824	-
<b>其他</b>	<b>53,546,000</b>	<b>23,716,717</b>	<b>-29,829,283</b>	<b>-55.71</b>
其他費用	53,546,000	23,716,717	-29,829,283	-55.71
<b>合 計</b>	<b>1,016,778,000</b>	<b>1,055,832,442</b>	<b>39,054,442</b>	<b>3.84</b>

文化內容策進院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車輛 種類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備 註
	輛數 (1)	金額 (2)	輛數 (3)	金額 (4)	輛數 (5)=(3)-(1)	% (6)=(5)/(1)*100	金額 (7)=(4)-(2)	% (8)=(7)/(2)*100	
									無購置公務車輛



# 附錄

文化內容策進院  
立法院審議行政法人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一	110年度通案決議部分：無。	
二	<p>110年度各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p> <p>(一) 文化內容策進院於2019年6月運作至今，累計接觸投資人媒合數4案，成功介接國際資金1案，促成合約融資示範案例1件。</p> <p>且文化內容策進院的成立重要目標之一，便是完備產業專業支援體系、建構協力合作平臺以及建立文化經濟發展生態系。</p> <p>綜上，就前揭數據，林委員楚茵建議文化內容策進院需再採取更積極之作為，以提升媒合對接之效能。</p> <p>(二) 文化內容策進院110年度預算案編列文化部專案補助辦理之5G內容力技術力跨域創新生態系計畫7,000萬元(含資本支出200萬元)，係110年度新增計畫。</p> <p>查文化部「5G內容力技術力跨域創新生態系計畫」揭示，本計畫非屬跨部會署計畫。惟本計畫有關「推動內容力跨域共創」項目，係以跨部會串聯，鏈結中介組織、法人或學界並捲動能量，協力共構推動跨業結盟，以推動內容力跨域共創。</p>	<p>本院成立至今，投資案件共5件，金額共新台幣3.5億元，帶動民間投資3.2億元。具潛力投資案共29件，較成熟案共9件，預期投資金額達3億元，帶動民間投資超過3.5億元，同時有186件累計進行諮詢或輔導協力中。</p> <p>本院今年將舉辦投資媒合會，邀集各方共同投資者，及有潛力之文化創意業者促成股權合作。</p> <p>此外，本院刻正修訂現行投資要點、新增文化創投事業投資要點，以提升投資績效。</p> <p>本院董監事會由文化部、科技部、經濟部、外交部、交通部觀光局、NCC、國發會等跨部會及業界專業人員組成。5G計畫第一分項跨部會串聯與跨產業結盟，本院將以董事會進行跨部會意見回饋，推動跨業結盟。</p> <p>此外，文策學院以實作工作坊讓技術業與內容業者可聯手實作出具5G科技力的成果展現示範。</p> <p>國際介接部分已完成與法國New Images簽訂MOU，預計於今年進行台法人才交流，促成未來國際市場與通路的拓展。</p>

項次	議 及 附 帶 議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爰此，文化部宜協助文策院妥善建立跨部會署、跨產業，以及與學界之聯繫溝通協調機制、管道或平台，以利推動計畫。</p> <p>鑑於我國市場規模較小，且國內之內容產業多為中小型規模，資金募集相對不易。允宜評估透過籌組共同推動團隊之方式，結合中介組織、法人與學界能量資源之可行性，俾利整合國內文化內容業者，進行合作開發與行銷拓展國際市場。並宜以國際投資人生態圈，利用投融資協力服務和內容開發機制，協助國內業者媒合創作與籌募資金。</p> <p>綜上，文化內容策進院110年度預算案編列文化部專案補助計畫「5G內容力技術力跨域創新生態系計畫」，部分計畫內容涉及跨部會串聯與跨產業結盟，林委員楚茵建議允宜妥慎建立跨部會與跨產業之聯繫、溝通、協調機制與管道，並評估籌組共同推動團隊之可行性，進行合作開發與行銷拓展國際市場，以利計畫執行並增進成效。</p> <p>(三) 文化內容策進院110年度預算案編列推動文化資產高階數位素材計畫，係文化部專案補助辦理之4年期中程計畫，據文策院說明，109</p>	<p>本院業依審查決議事項提送相關資料至文化部，並由文化部於110年4月28日文創字第11030114291號函檢送書面報告資料至立法院。</p>

議 案 及 附 帶 議 案	議 案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p>年度文化部補助「數位模型庫商轉營運規劃計畫」經費300萬元，截至109年8月底止，累計支付實現數7,980元，已執行之實現比率為0.27%，文策院應該滾動檢視國際規格與需求之發展趨勢，落實對接國際規格；並以營運及升級高階素材及具我國文化意象獨特內容，推動產業等參與，期增進相關數位內容行銷全球成效。請文化內容策進院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相關報告以保障台灣高階數位文化發展環境健全。</p> <p>(四) 文化內容策進院110年度預算案編列文化部專案補助辦理之5G內容力技術力跨域創新生態系計畫7,000萬元(含資本支出200萬元)，係110年度新增計畫。計畫期程為110至114年、預定總經費3億6,000萬元，目前核定110至111年度額度1億6,000萬元，110年度係編列第1年預算7,000萬元。</p> <p>本計畫有關「推動內容力跨域共創」項目，係以跨部會串聯，鏈結中介組織、法人或學界並捲動能量，協力共構推動跨業結盟，以推動內容力跨域共創。</p> <p>爰此，文化部宜協助文策院妥善建立跨部會署、跨產業，以及與學界</p>	<p>本院業依審查決議事項提送相關資料至文化部，並由文化部於110年4月28日文創字第11030114292號函檢送書面報告資料至立法院。</p>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議 議 議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之聯繫溝通協調機制、管道或平台，以利推動計畫。請文化內容策進院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相關報告，以保障多元文化之音樂創作發展環境。</p> <p>(五)文化內容策進院設置條例第4條第1項規定，文化內容策進院之經費來源計有：1. 政府之核撥及捐(補)助。2. 國內外公私立機構、團體及個人之捐贈。3. 受託研究及提供服務之收入。4. 營運及產品之收入。5. 其他收入等5 項。</p> <p>為達到該院之設立目標，108年度營運發展所需經費2億2,853萬4千元全數由文化部捐(補)助。惟該院109年度收入預算11億7,228萬3千元，其中源自政府部門補助收入(含專案補助)11億7,228萬3千元，占該院年度總收入比率100%;110年度預算案收入總額10億2,137萬6千元，源自政府部門補助收入10億2,130萬3千元，占年度收入總額比率達99.99%，顯示該院營運與發展所需經費幾乎全數仰賴政府公務預算挹注財源，自籌能力容有加強空間。爰請文化內容策進院提出開源節流、加強提升營運績效相關報告，俾降低對政府公務預算挹注財源之依賴。</p>	<p>本院業依審查決議事項提送相關資料至文化部，並由文化部於110年4月28日文創字第11030114293號函檢送書面報告資料至立法院。</p>

議 案 及 附 帶 議 案	議 案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p>(六)《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規定國家發展基金應提撥一定比例投資文化創意產業，而文化部文化內容策進院為國發基金「加強投資文化創意產業實施方案—文化內容投資計畫」之執行單位。然文策院目前為執行該基金，都是遵循國發基金「辦理新創事業補助計畫方式，提供新創事業資金協助」，因此均要求目前電影、影視等文創公司皆另行新設公司，才願意投資。造成原來的影視製作公司若要獲得文策院投資，就必須疊床架屋另設公司，如若不願配合，則無法獲得任何的補助，即無法獲得國發基金任何的挹注。而目前獲得文策院國發基金補助之公司，雖為新創公司，但新瓶裝舊酒的現象十分普遍，仍是以電影、電視劇製作為主，實不用再疊床架屋另創公司。國發基金扶植新創產業乃是鼓勵國內發展新興產業，然文創產業之本質與新創產業不同，都是在原有的基礎再研發再創新，因此文策院的投資方式應與國家發展基金投資模式有所區別，方能對國內文創業者有實質幫助。為讓《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照顧國內影視等文創產業之美意有更公平的使用方式，要求文化</p>	<p>除現有投資機制，另研擬二措施：</p> <p>一、修訂投資要點：</p> <p>(一) 優化申請程序及簡化審議；</p> <p>(二) 放寬投資條件對象；</p> <p>(三) 開放自然人符合資格得為共同投資方；</p> <p>(四) 增設300萬元以下投資簡易通道；</p> <p>(五) 新增經營團隊可買回股份之激勵措施。</p> <p>二、新增文化創投事業投資要點，由本院主動從事創業投資事業，擇定合作對象為文化創意專案注資。</p> <p>運用企業社會責任，導入支持發展文化內容產業，本院將積極建立人脈庫，協助文創業需求方對接CSR企業資源。</p>

議 案 及 附 帶 議 案	議 案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p>部與文化內容策進院應在3 個月內與國家發展委員會等主管機關研擬除現有投資機制外的文創投資方式，例如在影視產業方面提出國片投資旗艦計畫，有別於國片輔導金制度，藉由提高投資或補助金額，擴大國片製作規模，並藉此培養電影產業各種人才..... 等等。</p> <p>(七) 文化部108年籌設成立文化內容策進院(下稱文策院)，是規劃未來文化部、文策院與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形成我國文化復興鐵三角，由文化部規劃國家文化政策;文策院扶植文化產業及培育人才;國藝會則以維護傳統文化及支持個人藝術家，希冀我國文化產業再展光華。文策院成立至今，相關業務推展未有相當成果，雖今年因疫情影響，導致業務無法順利推展，但危機亦轉機，文策院應於此時進行業務盤點，調整四大核心業務。</p> <p>。參考韓國產業模式如KAKAO PAGE，對於原生IP，打造一條IP 價值鏈，持續擴大原生IP價值做二次商業化，同時扶植1,300間創作原生內容工作室，打造出韓流故事生產線，從小說、網漫到電視劇產生的利潤，皆能分給創作者，保障作者生活，以持續創作好內容。</p>	<p>因應疫情，本院及時調整業務包括：</p> <p>一、線上化：</p> <p>(一) 國際展會線上化，並整合文化科技論壇及台北內容交易會，升級辦理創意內容大會，匯集全球買家及數位線上展示交易，吸引全球投資臺灣。</p> <p>(二) 文策學院線上課程，透過國際連線方式，與各國聯名舉辦線上課程。</p> <p>二、產業化：</p> <p>(一) 內容開發專案，促成跨業媒合。</p> <p>(二) 投融資業務新增優惠貸款，作全方位產業輔導。</p> <p>三、國際化：</p> <p>國際合製計畫，透過本院簽定合作關係之國內外夥伴開發案件，投資經費協助業者跨足國際市場。</p>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議 議 議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綜上，請文化內容策進院依據臺灣市場之情況與因應疫情，調整核心業務。</p> <p>(八) 文化部專案補助文化內容策進院辦理「5G內容力技術力跨域創新生態系計畫」7,000萬元，內容主要是針對文化內容驅動產業新升級、雕塑國家品質、進行國際佈局等三大方向，協助創作應用5G、AVMR、AI等新興科技。</p> <p>然本計畫因涉及5G技術，但臺灣5G產業為發展前端，亟需跨領域、跨部會以及跨產業進行合作，因此應建立溝通管道及機制，促使科技結合文化內容，於國際市場取得先機，更進一步成為世界品牌領頭羊地位。</p> <p>請文化內容策進院與文化部允宜討論與整合，建立跨部會與跨產業串聯聯盟以及溝通平臺和管道，俾擴大計畫效益。</p>	<p>本院董監事會由文化部、科技部、經濟部、外交部、交通部觀光局、NCC、國發會等跨部會及業界專業人員組成。5G計畫第一分項跨部會串聯與跨產業結盟，本院將以董事會進行跨部會意見回饋，推動跨業結盟。</p> <p>此外，文策學院以實作工作坊讓技術業與內容業者可聯手實作出具5G科技力的成果展現示範。</p> <p>國際介接部分已完成與法國New Images簽訂MOU，預計於今年進行台法人才交流，促成未來國際市場與通路的拓展。</p>



本頁空白

主辦會計人員：



董（理）事長或首長：

